

正本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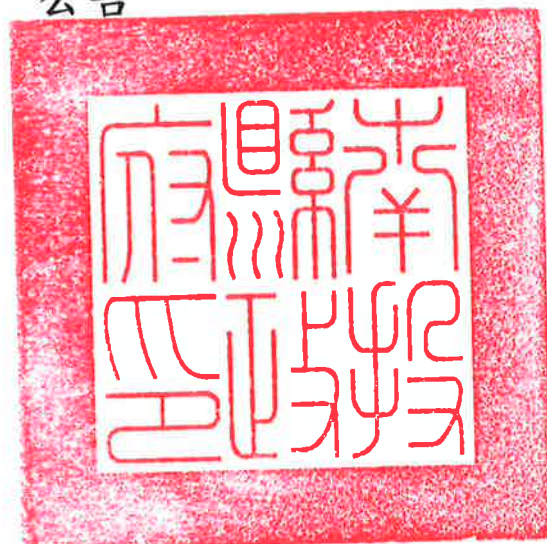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南投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4日
發文字號：府建發字第11103096631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更正本府「草屯手工藝產業園區」產業專用區用地開標作業地點。

依據：本府111年12月5日府建發字第1110274509號公告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原廠商投標之資料將於本府A棟6樓A6002會議室辦理相關開標作業，因故更正「資格標」及「價格標」開標作業地點皆改為本府B棟1樓地政處旁134會議室。
- 二、其餘規定按原公告內容不變。

縣長許淑華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